

# 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

韩庄乡东良村及有关农户：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保定市2025年度第18批次建设用地1号地块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征收范围

该批次1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东良村地、东良村建设用地，南至国有建设用地，西至东良村地、保定市九号院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，北至东良村地的土地，面积约0.8520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## 二、征收目的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城镇村道路用地建设。

## 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由保定市莲池区韩庄乡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。本公告可在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 [www.lianchi.gov.cn](http://www.lianchi.gov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  
2025年4月28日

# 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

韩庄乡徐河桥村及有关农户：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保定市2025年度第18批次建设用地2号地块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征收范围

该批次2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徐河桥村地，南至北二环、徐河桥村地、徐河桥村建设用地，西至保定市供水有限公司、徐河桥村地，北至徐河桥村地、国有建设用地的土地，面积约3.8353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## 二、征收目的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城镇村道路用地、防护绿地用地建设。

## 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由保定市莲池区韩庄乡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。本公告可在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 [www.lianchi.gov.cn](http://www.lianchi.gov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

2025年4月28日

# 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

东金庄乡西康各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保定市2025年度第18批次建设用地3号地块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征收范围

该批次3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大阳西街村地、南至西康各庄村地、西至国有建设用地、北至西康各庄村地的土地，面积约1.4406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## 二、征收目的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城镇村道路用地建设。

## 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由保定市莲池区东金庄乡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。本公告可在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 [www.lianchi.gov.cn](http://www.lianchi.gov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

2025年4月28日

# 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焦庄镇樊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保定市2025年度第18批次建设用地4号地块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征收范围

该批次4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青堡村地、南至樊庄村地、西至东三环、北至青堡村地的土地，面积约0.0013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## 二、征收目的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城镇村道路用地建设。

## 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由保定市莲池区焦庄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。本公告可在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 [www.lianchi.gov.cn](http://www.lianchi.gov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  
2025年4月28日

# 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

焦庄镇青堡村及有关农户：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保定市2025年度第18批次建设用地4号地块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征收范围

该批次4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国有建设用地、南至青堡村地、西至东三环、北至青堡村地的土地，面积约0.3299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## 二、征收目的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城镇村道路用地建设。

## 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由保定市莲池区焦庄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。本公告可在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 [www.lianchi.gov.cn](http://www.lianchi.gov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